**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是一所财政差额预算拨款的二级乙等综合医院。年末编制人数38人，在职职工人数32人，年末全院在职职工114人。目前我院设有门诊、住院，辅检及后勤四大部门。开设内科、外科、骨科、妇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咽喉科、口腔科、皮肤科、急诊医学科、中医科、麻醉科、康复科等多个临床科室；设有检验科、放射科、特检科、内镜室等多个辅检科室。

**二、主要职能职责**

能全方位为辖区及周边近10万群众提供常见病，多发病，流行病，疑难病救治，院前急救，医疗教学查房，卫生人员培训，预防保健及健康教育等服务。

**三、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2021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2953.12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3187.60万元减少7.36%；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2953.12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3187.60万元减少7.36%。

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2021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2953.1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05.28万元，公用支出1931.4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16.39万元。

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专项资金)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2021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217.60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190.66万元增长14.13%；2021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217.60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190.66万元,增长14.13%。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7.60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26.94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增资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217.60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款）行政单位医疗（2101102项）2021年预算数为24.1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公立医院（21002款）综合医院（2100201项）2021年预算数为193.42万元，主要用于医院基本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7.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8.0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公用经费13.4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印刷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劳务费等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6.20万元，主要包括：利州区改制医院（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区人民医院）及我院2020年度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0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共有车辆3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车辆3辆。单位价值1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37台。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第二人民医院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同时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卫生健康支出（210类）公立医院（21002款）综合医院（201项）指医院人员基本工资等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款）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项）指医院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